



【地道风物】

## 秃妮子头

□高军

秃妮子头是春天田野里最早绿起来的几种野菜之一。在较长时间里匍匐大地，并不向高处生长。颜色暗绿，其貌不扬，甚至有些灰头土脸。它形状奇特，每一个向外铺展生长的叶茎两侧，对生着长椭圆形叶片，边侧有点锯齿模样。中心部位就像一个小小的光秃秃的头颅。已经舒展开的叶片密层层就像旋转中披散开的裙裾，得名秃妮子头很形象。

小时候唱的一些童谣会涉及秃妮子头，如“小秃妮，歪拉歪，叫人逮住踩小辫，踩得小辫乖疼地，瞪得两眼通红地……”“小秃妮，喝凉水。凉水凉，吃冰糖。冰糖冰，吃烧饼。烧饼烧，吃火烧。火烧火，吃蜜果……”到底是什么意思，至今也弄不明白，可能就是一种顺口溜儿，也就是培养一种韵律感，训练一下说话能力。

过去，家中每年要养一头猪，给生产队供应猪粪肥，能换来工分增加分配粮食的额度，很好地补贴家用。放学后，时常会跑向田野打猪草，最早认识的就是这种植物，这是猪最喜欢吃的，所以那时扔到猪圈里最多的是这种草。猪会发出兴奋的声音，跑上前去吧唧着嘴大嚼。

前些年有次我到邻县去，经过一个农村小集市，卖东西的不多，赶集的人也少。我随意逛着，发现有人在出摊卖一种野菜，走近一看就是秃妮子头。我奇怪地问：“卖这个干什么？有要的吗？”摊主告诉我：“这是剪刀草，很好吃的，馇豆沫子菜、蒸菜团子、凉拌都很好。”“我们那儿叫秃妮子头，一直都是喂猪喂羊的，怎么没听说可以吃？”他认真地告诉我：“用双手使劲搓，直到搓出黑水就行了，很好吃的。”

回来后，我问很多人，大多说不能吃，也有说过去吃过，都是度荒年的时候，平时一般没有吃的，味道比荠菜等差远了。

我好钻牛角尖，就开始了解这种植物，原来它还有石灰菜、苦苣菜、猪兜菜等多种名字，明代《救荒本草》记作泥胡菜。

《救荒本草》撰写者朱橚，是明太祖朱元璋的第五个儿子，洪武十一年(1378)受封为周王，十四年就藩开封。永乐元年，他对政治已经不感兴趣，就转而全心投入草本植物研究。《救荒本草》是永乐四年(1406)写的，分为草、木、米谷、果、菜五类，每种辅以精美

木刻插图，是历史上的一部重要的植物学文献。李约瑟曾在《中国科学技术史》中介绍说：“在明代初期，太祖的第五个儿子周定王，对植物学发生极大兴趣……在他的王府所在地开封附设了一个大的植物园，并且特别用心地培植了当时认为在发生灾荒时，适于食用的各种植物。”《救荒本草》介绍泥胡菜“叶味辣”，说明这种植物有些异味，书中介绍的“救饥”吃法很简单：“采嫩苗叶，焯(zhāo)将食物放入油或汤中待沸而熟，水浸，淘净，油盐调食。”

我第一次是用秃妮子头做的豆沫菜，焯透后捞出放入清水中，由于浸泡时间不够，馇出的豆沫菜有一种怪味，倒也别具风味，但口感一般。后来试着不断换水，每次都使劲攥几下，十几个小时后能消除掉那种不太好的味道。

书本和现实往往会有差距，于是我又想起了那次邻县之行。老百姓经历得多，积累的经验也多，他们说择掉老叶和杂草后，放在盆中使劲搓揉出黑水来。我操作起来，刚开始感到手黏黏的，很担心叶子被搓断、揉碎，但看到盆底渐渐有黑水出来，就继续揉搓着，叶子掉了很少。不久后奇迹出现，暗绿色的叶片竟逐渐变亮，放在清水中再揉搓清洗几遍，就进一步华丽转身，先是碧绿，最后变成翠绿，赏心悦目，煞是可爱。这时再放入锅中，用开水焯熟，放入凉水浸泡淘洗几遍，其颜色竟然一点也没有变老，反而显得更加翠绿。这样做出的豆沫菜是那么清新、爽口，不仅毫无异味，还能越嚼越香，美味极了。看到这么可爱的颜色，我们又试着用它调猪肉馅包饺子，咬一口只见绿得那么鲜亮，口中充满清香而毫无油腻之感。后来又试着按照《救荒本草》介绍的，放入食盐，加香油，进行凉拌，也同样美味异常。我曾向多位朋友介绍过秃妮子头的这几种食用方法，他们都觉得好吃，也成了他们家的时令美食。

“小秃妮，歪拉歪，叫人逮住踩小辫，踩得小辫乖疼地，瞪得两眼通红地……”“小秃妮，喝凉水。凉水凉，吃冰糖。冰糖冰，吃烧饼。烧饼烧，吃火烧。火烧火，吃蜜果……”每次食用，我都会想起过去的这些童谣，眼前铺展出由一棵棵绿色秃妮子头构成的充满生机的田野。

【步履寻章】

## 不麻不辣的麻辣烫

□吴玉琴

感冒了，反反复复总不见好。清淡饮食数日，口中索然无味，忽而念起麻辣烫的滋味，便在手机上下了一单。考虑到嗓子不舒服，特意备注“不麻不辣”。

订单发送后，我继续在电脑上敲字。键盘敲击声中，时间悄然流逝。门铃响起，一位皮肤黝黑的外卖小哥立在门外，额上沁着细汗。“姐，对不住，”他喘着气说，“今儿风大，又赶上上下班高峰，超时了。您要的不麻不辣的麻辣烫，怕是也不太烫了。”这话倒把我逗乐了：“无妨，微波炉热热就好。风大，路上小心。”他连声道谢离去，急促的脚步声在楼道里渐渐渐远。

手握这份不麻不辣也不烫的麻辣烫，我想起了前不久与一位邮政快递员“不打不相识”的故事。三月底时，我发现订阅的月刊杂志迟迟未至。到邮局查询，负责人让我静候消息，说会尽快查证。当日下午，手机铃声兀然响起，虽是陌生号码，但想着可能是邮局的回复，我连忙带着一丝雀跃按下接听键。

没想到，对方带着生硬质疑的语气问我：“你是叫吴玉琴吧，住某某小区？”

“对啊，你是哪位？”  
“我是送报纸的，就你投诉我是吧？你们小区的邮件都是我送，我送了这么多年都没出过错，为啥到你这就不行了？”听声音是个年纪不小的男士，没容我开口，先发了一通委屈。

见他这般理直气壮，我心里的火腾一下就炸开了：“我订的月刊杂志到现在一本也没收到，作为消费者，我有权利知道我购买的商品去哪了，我只是实事求是向邮局反映问题，怎么就变成投诉了？”

“不可能！我明明放进你家楼下邮箱了！”他几乎是在吼叫。

“等等，”我突然意识到什么，“我家楼下根本没有邮箱。”

电话两端同时陷入沉默。我们一字一句核对地址，发现他将杂志误投给了同小区同名同姓的住户。

不多时，门铃响起。这次他带来了积压的三期杂志，态度与先前判若两人。我接过杂志，真诚道谢。自那以后，我的邮件总是准时送达，再未延误。我想，人与人之间，或许就是这样在误解与理解中，慢慢焐热的。

在这个步履匆匆的时代，我们收到过凌晨两点送达的美食，收到过千里之外邮寄的亲情，也收到过精心挑选淘来的欢喜。我们曾由衷地感叹这个时代生活的便捷，却忽略了把这一端的喜悦和那一端的期盼紧紧连在一起的那些默默付出的人。他们是风尘仆仆穿梭在大街小巷的快递员，是风驰电掣与平台的倒计时争分夺秒的外卖小哥，是风雨无阻在车轮上谋生活的出租车司机……他们的辛勤付出，如同夜空中最不起眼的星辰，虽不耀眼，却不可或缺，在细微处闪闪烁烁，编织着城市的温暖。

窗外的风渐渐安静下来，屋里氤氲着麻辣烫的香味。我悄悄提醒自己：生活不易，善待每一个人，做一个让人想起就心生暖意的人。

【念念亲情】

## 奶奶的爱

□魏庆池

奶奶离开我们的时候，我只有12岁。那时，我还不知道去世意味着什么，后来随着年龄增长，才意识到再也见不到她老人家了。如今，四十多年过去了，奶奶的音容笑貌依然时常出现在我的梦里，让我久久不能释怀。

小时候，我是奶奶的掌上明珠。或许是因为我是奶奶最小的孙子，再加之我自幼体弱多病，所以奶奶就把她全部的爱都给了我。

奶奶是个小脚老太太，为人直率大方。如果左邻右舍谁家有个困难，她便让三个儿子前去帮忙。因此，邻居们都很尊重奶奶，逢年过节会给她送上一斤点心，或者是好吃的稀罕东西。奶奶家因此常有吃不完的点心和其他零食，但奶奶是舍不得吃的，她全留给了我。

为了能让我吃到更多的好东西，奶奶让我跟着她睡。每天晚上我下晚自习回到奶奶家，奶奶就从房梁上吊着的竹篮子里取出点心呀、糖果呀，让我挨个享用。

我自小体弱，经常闹肚子。每到肚子疼的时候，奶奶就让大爷把我接到她家，用鸡蛋和面擀面条，然后用葱花炆炆锅，给我下一碗热乎乎的手擀面。神奇的是，每逢吃完奶奶的面，我的肚子就不疼了。以至于后来我每次馋奶奶的手擀面，就骗奶奶说肚子疼。母亲总能识破我的伎俩，而每到这时，奶奶就会说，小孩子怎么会扒瞎呢，然后给我做一碗喷香的面。

有一年寒假，几个伙伴儿约着我，去牛角店赶庙会。那时，在我的心目中，牛角店就是最大的乡镇了，每到快过年的时候大人们就会去那里赶庙会。得知我想去，平时节俭的奶奶从贴身的衣兜里拿出一张一块的纸币给了我。一块钱对于当时的孩子来说可是天文数字了。于是我也像奶奶一样，小心翼翼地在一块钱放进棉袄里边的贴身衣兜里，然后跟几个小伙伴结伴去牛角店。走到牛角店的时候，已经快中午了。小孩子不扛饿，我们看了一会杂耍、唱大戏的，逛了一圈摆摊卖东西的，就已经饿得肚子咕咕叫了。同行的几个小伙伴拿着父母给的零花钱去买自己喜欢的零食了。饥肠辘辘的我从贴身衣兜里掏出奶奶给的一块钱，来到一个油条摊前。那时的油条五毛钱一斤，我买了一斤油条，又把剩下的5毛钱放进兜里。一斤油条，我吃了一半儿，剩下的一半儿又用油毡纸包起来，一路提着回了家。奶奶看到我找回来的5毛钱和给她带来的半斤油条，一个劲儿夸我孝顺。

四十载光阴流转，奶奶对我的疼爱，我依然铭记在心。时常于梦中又听见房梁上竹篮轻晃的吱呀，恍惚又见奶奶踮着小脚，从竹篮子里取出珍藏着的各种美食。在梦中，那张泛黄的一元纸币，边缘已被摩挲得起了毛，却依然固执地保留着奶奶的体温和牵挂——有些味道，永远封存在旧时光里，愈久弥新。